

定兴县人大常委会

审 议 意 见 书

定人常审字（2024）5号

定兴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

报告时间：2024年8月28日

报告地点：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室

报告题目：定兴县人民政府关于2024年上半年预算执行和政府债务管理情况的报告

报告人：定兴县财政局局长 张利

审 议 意 见

会议认为：上半年，财税部门严格执行县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有关决议要求，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，扎实做好预算执行和财会制度监管，牢牢兜住“三保”底线，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了时间任务“半年红”目标。全县财政收入持续稳定增长，支出保持适当强度，财政运行总体平稳有序。

会议指出：虽然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，但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不容忽视，财政持续增收压力大、空间小，“三保”及债务等刚性支出保障需求和压力持续加大，收支矛盾依旧突出。

会议建议：

（一）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全力做好“三保”保障工作。持续强化“过紧日子”思想，严格控制非必要支出，优先安排“三保”支出和政府债务偿还等刚性支出需要。兜牢兜住“三保”支出和民生底线。

（二）积极培植新税源，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。紧盯全年目标任务，保存量、促增量、提质量，确保完成全年收入目标。精准用好政策工具，精准对接国家政策，积极争取上级各类资金。提升市场主体信心，激发经济发展动力，推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

（三）全面加强政府债务管理，确保财政运行平稳可持续。加强预算执行管理，完善财政资金全过程监管。牢固树立风险意识，加强政府债务监管，稳步化解债务规模，降低债务风险水平，科学合理举债，支持全县经济发展和公共服务水平提升。

定兴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2024年8月28日印